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 1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名称：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荷花路街道文化社区
卫生服务站基础建设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川财磋商采购-2026-7

2026 年 3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荷花路街道文化社区卫生服务站基础建设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川财磋商采购-2026-7

项目名称：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荷花路街道文化社区卫生服务站基础建设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80000.00 元

最高限价：780000.00 元

包划分：2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元
1	医疗设备采购	625000.00
2	基础配套设施	155000.00

采购需求：临床检验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45日历天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包1：（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包括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的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3）供应商为经销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当供应商为生产厂家时，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同时具有相应的生产经营范围，经营企业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包2：（1）供应商须为生产厂家或经销商，并具有开具增值税发票的能力（出具承诺书）。

（2）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提供查询页面截图。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

3.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

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和法定代表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13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 格式）及资料，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3月17日10点0分（北京时间）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6年3月17日10点0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川汇区中州路

项目联系人：赵芹 联系方式：158967936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郭战伟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7839489001

3. 监督单位：川汇区财政局

联系方式：0394-8231120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3 月 6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荷花路街道文化社区卫生服务站基础建设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采购人：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诺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4.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5.	报价货币	人民币
6.	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招标的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验收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日内有效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提供其他必要的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9.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无
10.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1.	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无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_____年 月 日 _____点 _____分（见磋商公告）
1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15.	磋商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见磋商公告
16.	磋商程序和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17.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8.	签订合同	1) 接到成交通知书 1 天内,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19.	投标保证金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20.	合同履行期限	45 日历天
21.	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完成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 97%货款,剩余 3%于一年内付清。
22.	勘察现场	不组织
23.	报价	一次报价
24.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2 “采购人”：周口市川汇区荷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3 “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等。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4）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9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书面声明未被纳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 如若实际情况与投标人书面声明内容不一致, 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此内容为招标人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出具书面声明, 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 采购预算

3.1 本次采购预算: 见公告。

4. 合格的供应商

4.1.1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

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1.4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1.5 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4.2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3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 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4.5 凡通过磋商小组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为不合格供应商。

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并提供承诺。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 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 否则, 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 (5) 合同主要条款。

6.2 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没有异议需做出“无异议”承诺书，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组织部分，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

6.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4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个日前，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以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8.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8.3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8.4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对上述作出书面声明并附在响应文件中。

8.5 供应商须保证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竞争性磋商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9.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2 供应商使用其他语言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9.3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
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0.2 响应文件应编制连续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

10.3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列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等信息。

10.4 响应文件应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任意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1. 响应性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有关证明的复印件/扫描件均须加盖公章，供应商提交的资料须签署“与原件一致”字样。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 竞争性磋商报价

12.1 报价包括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供应商必须保证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2.2 经过磋商后进行的报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12.3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4 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2.5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2.6 供应商须书面声明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3.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自竞争性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4.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响应性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盖供应商骑缝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盖章。

14.2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4.3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

1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均不再提交。在解密投标响应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响应文件。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

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网上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供应商须使用单位 CA 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16.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在会员系统成功上传，递交（接收）地点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6.2 若采购人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之后进行再次上传，再次上传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修改后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7.3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7.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7.4.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17.4.3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18. 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2 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9.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不同投标人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无效。

19.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9.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9.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2)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注意事项：资格性、符合性证明材料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

19.3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4 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需求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9.6 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9.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9.7.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9.7.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9.7.3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19.7.4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19.7.5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19.7.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 19.7.7 供应商的投标无产品质量承诺书的；
- 19.7.8 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 19.7.9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19.7.10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19.7.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 19.7.1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9.7.1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9.7.14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9.7.15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9.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19.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 19.8.2 投标文件未编制详细目录及页码的；
- 19.8.3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 19.8.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19.8.5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 19.8.6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3	纳税凭证和社保证明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4	财务审计报告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5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格式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7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8	服务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9	投标有效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0	服务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2				
13				
14	结论	是否通过审查		

20.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0.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1. 竞争性磋商

2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1.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 磋商内容包括：

2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

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

21.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1.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 报价

一次报价依据是供应商的投标函和开标记录表

六、评定标准

22. 竞争性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从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次选取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22.2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评标方法：

<p>投标报价 (30分)</p>	<p>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30 分。 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备注：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p>技术部分 (45分)</p>	<p>技术参数及响应：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 45 分；每有一项加★参数负偏离，扣 5 分，其他一般性技术指标，每一项负偏离，扣 3 分，扣完为止。加★项技术参数须附证明材料，并详细逐项标明在标书中的页码位置。证明材料与标书中的页码位置不符、不能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证明材料无效的或找不到技术证明材料的一律按负偏离处理。 注：所投设备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检验报告/官方彩页/技术白皮书/产品功能截图等)需提供生产厂家证明。</p>
<p>商务部分 (25分)</p>	<p>1. 供应商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得 6 分，不满足不得分。 2. 厂家负责对设备进行检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委派厂家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进行设备的安装和培训，得 6 分，不满足不得分。 3.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并提供厂家认可的专业稳定的售后工程师。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标准。满足得 7 分。不满足不得分。 4. 根据供应商在文件中做出服务及优惠承诺中打分：提供满足使用需求相关的实质性优惠条件，包括却不限于提供相关配套设备、备品备件。服务及质量保障体系得 3 分、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得 3 分(包括响应时间、服务范围)。</p>

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及响应文件等进行复核，并在法定的时间内定中标人。

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计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

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报价较低者优先；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2.4 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5 若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根据采购人意见及其实际情况，拒绝该报价。

22.6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7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2.8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3. 竞争性磋商终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通知

24. 成交通知

24.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24.2 在发出成交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

2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5.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不得转包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合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项供应商需提供书面承诺，未提供承诺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协议。

25.3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质疑处理

26. 质疑程序及处理

2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26.2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3 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提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6.4 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响应性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委托代理人，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本项目采购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台	<p>一、 设备用途说明:适用于腹部、泌尿、妇产、心脏、外周血管、小器官、肌肉骨骼、神经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具备持续现场和远程更新升级能力。</p> <p>二、 ★机型要求采用最新的软硬件版本,为 2020 年后(含 2020 年)最新发布的产品，发布日期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首次颁发的注册证日期为准。</p> <p>三、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2. 数字化彩色多普勒单元。 3.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4. ★系统动态范围≥280Db。（请提供证明图片） 5.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请提供≥9 线偏转的曲别针试验图片) <p>四、 高级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跟踪对比技术，可将不同日期，不同时间、不同病人图像进行同屏对比显示，支持不同探头图像、动静态图像同屏对比显示，便于疾病的归类统计示教，且所对比的左右两幅图像大小一致（非剪贴板及病例档案界面，请提供证明图片），并可进行图像处理和测量注释。 2. ★立体血流，二维血流能够立体呈现，帮助提供直观的空间间邻关系信息，提供更接近真实世界的三度空间视觉，呈现血流的上下、左右、前后三维关系，支持浅表、腹部探头。（请提供证明图片） 3. ★具备穿刺引导，并具备三种引导方式。（请提供证明图

			<p>片)</p> <p>五、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测量。 2. 妇、产科测量包，支持产科自动测量。(请提供证明图片) 3.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支持膀胱自动测量。(请提供证明图片) <p>六、技术参数及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通用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 15 英寸高分辨率液晶监视器，显示屏亮度可实时调节。(请提供证明图片) 1.2. ★主机自带 180° 可旋转的支撑架，显示器具备大角度倾斜功能，角度$\geq 120^\circ$。(请提供证明图片) 1.3. ★主机自带 3 个激活的探头接口。(请提供证明图片) 1.4. ★三个探头支撑架(可拆卸方便清理) 2. 探头及配件规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探头数量：2 个(线阵，凸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1. 凸阵探头频率范围 2-6.5MHZ, 2.1.2. 线阵探头频率范围 4-16MHZ, 2.1.3. 原厂台车一套 3.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扫描速率：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度时，帧速率≥ 30 帧/秒。(请提供证明图片)。相控阵探头，90° 视野，18cm 深度时，帧速率≥ 30 帧/秒； 3.2. ★回放重现：回放时间≥ 1000 秒。(请提供证明图片) 3.3. ★最大显示深度≥ 36cm。(请提供证明图片) 4. 频谱多普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D、CWD。PWD：血流速度最大 10m/s，CWD：血流速度最大 25m/s。 4.2. 最低测量速度：≤ 1mm/s(非噪声信号)
--	--	--	--

			<p>5. 彩色多普勒：</p> <p>5.1.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p> <p>5.2. ★彩色模式下支持彩色立体血流显示功能（提供线阵探头临床图片证明）；</p> <p>5.3. 彩色显示帧频：凸阵探头、最大角度，18cm 深时，彩色显示帧频≥ 8 帧/秒。相控阵探头、90° 视野，18cm 深时，彩色显示帧频≥ 10 帧/秒；</p> <p>5.4.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显示速度$\leq 1\text{cm/s}$（非噪声信号）；</p> <p>6. ★支持电脑 PC 端和手机 APP 终端，电脑 PC 端可完全还原测量和注释工具包；手机 APP 端可实现实时超声图像显示及在线语音交流功能。（请分别提供图片证明）；</p> <p>7. ★投标设备可进行远程维护等操作：远程系统软件更新、故障在线求助等功能，用户可在云端下载最新系统软件版本自动升级。（提供证明图片）。</p>
2	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1 台	<p>1. 检测原理：采用激光散射法对白细胞进行准确的五分类检测，采用免疫散射比浊法进行 C-反应蛋白（CRP）测定；</p> <p>2. 分类通道：具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通道</p> <p>3. ★检测参数：≥ 28 项可报告参数（不含散点图和直方图）</p> <p>4. 研究参数：≥ 12 项，包括中性粒细胞和淋巴细胞比值、血小板和淋巴细胞比值、大红细胞、小红细胞、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等；</p> <p>5. ★检测模式：具有 CBC、CBC+DIFF、CBC+DIFF+CRP、CBC+CRP、CRP 等 5 种及以上全血检测模式；</p> <p>6. 样本添加：可随时添加样本；</p> <p>7. ★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单管封闭进样；急诊位有单管封闭进样仓，有效降低生物污染风险；</p> <p>8. 进样器容量：≥ 40 个</p> <p>9. 进样模式：具有独立的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血检</p>

			<p>测模式；</p> <p>10 样本用量：五分类+CRP 模式$\leq 40 \mu l$，CRP 模式$\leq 20 \mu l$</p> <p>11. 检测速度：五分类+CRP 模式≥ 50 个样本/小时</p> <p>12. 预稀释模式：自动定量打出稀释液，具备五分类+CRP 功能；</p> <p>13. ★线性范围：WBC：0~$400 \times 10^9/L$，PLT：0~$5000 \times 10^9/L$，HGB：0-250g/L</p> <p>14. CRP 线性范围：0.3~300mg/L</p> <p>15. ★CRP 试剂包装规格按人份数注册（附注册证）</p> <p>16. ★全血 CRP 检测时可校正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体积的干扰（提供证明文件）；</p> <p>17. 操作系统：全中文操作分析报告软件</p> <p>18. 排堵方式：正反冲洗，高压灼烧</p> <p>19. 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校准品、质控品，并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p> <p>20. ★投标厂家的仪器的血球质控品、校准品均获得 FDA 认证，保证其溯源性和准确性得到更严格的法规验证；</p> <p>21. ★所投血球产品在卫生部临检中心室间质评中具有单独分组，有利于室间质评的开展和实验室质量管理。</p> <p>22. 工作电压：(100V-240V~)允差$\pm 10\%$</p>
3	高端十二道心电图机	1 台	<p>一、基本要求</p> <p>★1.1 本机须同时具备心电信号采集与热敏打印功能，不接受心电采集盒类产品；</p> <p>★1.2 同屏显示，同步采集，同步热敏记录 12 道心电波形。</p> <p>★1.3 触摸显示屏≥ 15.0 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p> <p>★1.4 本机具有一体化标准物理全键盘和轨迹球设计，支持拼音、五笔等输入法，方便信息输入；</p> <p>★1.5 支持手动输入，条码枪、磁卡读卡器、身份证读卡器读取，WORKLIST 快速下载等 3 种患者信息录入方式；</p> <p>★1.6 支持有线和无线联网，支持本机直接发送 E-mail，实现</p>

			<p>疑难病例远程诊断；</p> <p>★1.7 支持心电数据双向传输，可实现通过本机将采集的心电数据直接上传至心电网络平台（诊断中心），接收并打印回传的已诊断心电报告；</p> <p>1.8 支持 PDF、PNG、HL7、XML、DICOM 数据格式。</p> <p>★1.9 支持 FTP、HTTP、SAMBA 传输协议。</p> <p>二、性能要求</p> <p>2.1 A/D 转换：24bit。</p> <p>★2.2 采样率：≥32000Hz。</p> <p>★2.3 频率响应：0.01Hz ~ 350Hz。</p> <p>2.4 内部噪声：≤15μVp-p。</p> <p>2.5 时间常数：≥3.2 s。</p> <p>★2.6 耐极化电压：±950mV。</p> <p>2.7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肌电、漂移和高频截止滤波器。</p> <p>2.8 具备自适应工频滤波技术，有效去除干扰，改善心电信号质量。</p> <p>2.9 除颤保护：机器和导联线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p> <p>三、功能要求</p> <p>3.1 ECG 输入通道：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p> <p>3.2 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标准威尔逊、Cabrera 导联体系，同时具备导联标识自定义功能。</p> <p>★3.3 采集时间设置：波形实时采集和冻结时长均可达 60s，同时可进行两页、三页、四页紧凑版热敏打印格式。</p> <p>3.4 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触发采样模式，支持节律分析。</p> <p>3.5 可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 3*4、3*4+1R、3*4+3R、6*2、6*2+1R、6*2+3R、12*1 等多种显示布局。</p> <p>3.6 屏幕显示信息：心电波形、时间、心率、ID、工作状态、导联脱落信息、联网状态信息、外接设备状态信息等。</p> <p>3.7 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高频信号干扰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报警。</p>
--	--	--	--

			<p>3.8 支持起搏检测功能。</p> <p>3.9 具备平均模板功能。</p> <p>3.10 支持测量矩阵报告。</p> <p>3.11 热敏打印布局：3*4、3*4+1R、3*4+3R、6*2、6*2+1R、6*2+3R、12*1。</p> <p>3.12 热敏记录纸：折叠纸。</p> <p>3.13 本机支持外接激光打印机。</p> <p>3.14 设备内置存储器，本机可存储病历≥ 1000例，存储满后机器可循环存储。</p> <p>3.15 支持U盘、SD卡的扩容存储。</p> <p>3.16 支持U盘和SD卡直接导出PDF、PNG、HL7、XML、DICOM等格式的报告。</p> <p>3.17 支持波形冻结与波形浏览功能。</p> <p>3.18 支持报告打印预览功能。</p> <p>3.19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p> <p>3.20 支持病例重新编辑，具备病例模板与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功能，方便医生在屏诊断时快速输入诊断结论。</p> <p>★3.21 支持病例自动重新诊断功能，选取不同的波形片段和选择不同的诊断条件，设备将自动给出不同的诊断结论。</p> <p>★3.22 标配高级功能：向量、时间向量，可选配晚电位、频谱、心率变异性、QT离散度等；</p> <p>3.23 权限管理：可对设置权限进行密码管控，包含传输、纸速、增益、报告模板等设置。</p> <p>四、电源</p> <p>交直流两用且自动转换，电源要求100-240V（50/60Hz），内置锂电池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4小时以上。</p> <p>五、配置</p> <p>主机1台，导联线1条，肢电极4个，胸电极6个，热敏打印纸1本，电源线1根，接地线1根，其它必要辅件一套。</p>
--	--	--	--

4	除颤监护仪	2	台	<p>一、适用范围</p> <p>主要用于院内、院前等临床环境下对病人进行：手动体外除颤、手动体内除颤、同步电复律、AED 除颤、CPR 功能、无创体外起搏、生命体征监护等。</p> <p>二、通用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屏幕：≥ 7英寸TFT彩色液晶显示屏，分辨率$\geq 800 \times 480$ 2. 主机重量（含电池）：$\leq 6.0\text{kg}$ 3. 符合欧盟救护车标准EN1789:2020，需提供国际认证证书 4. 符合除颤国际专用安全标准 IEC60601-2-4:2018 5. ★通过RTCA/DO-160G航空测试认证，需提供认证证书 6. ★防尘防水等级:IP54以上 7. ★通过自由跌落试验要求，可承受六面1m以上跌落冲击，需提供测试报告。 <p>三、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双相指数截断波（BTE）除颤波形，具有阻抗自动补偿，成人室颤患者体外首次除颤能量$\leq 150\text{J}$，保证除颤成功率的同时，减少除颤损伤； 2. ★除颤能量选择最小为1J，最大除颤能量360J，能量选择范围更大，全覆盖少数原本可除颤转复的病例因可选择的能量上限限制导致除颤无效的情况，提高除颤成功率和有效性； 3. 除颤能量选择范围：能量分21档以上 (1/2/3/4/5/6/7/8/9/10/15/20/30/50/70/100/150/170/200/300/360J)，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调节 4. 旋钮式能量选择，快速选择能量，节约时间，提高除颤成功率； 5. 除颤充电至200J$\leq 5\text{S}$，充电至360J$\leq 8\text{S}$；
---	-------	---	---	--

			<p>6. 病人阻抗范围：体外手动除颤，25-200欧范围以上</p> <p>7. ★成人/儿童一体化电极板，至少具有能量选择、充电、放电功能；</p> <p>8. ★手动除颤电极板具有阻抗提示灯，屏幕可显示具体阻抗数值，屏幕阻抗指示条颜色区分阻抗范围；</p> <p>9. AED功能具备一键切换成人和儿童模式</p> <p>10. 支持指导CPR辅助功能，符合2020 AHA/ERC指南</p> <p>11. 体外起搏模式：按需起搏、固定频率起搏，具有降速起搏功能（降速为原值的1/4）；</p> <p>11.1. 起搏波形：单相方波，脉冲宽度$\geq 20\text{ms}$</p> <p>11.2. 起搏频率：40ppm~170ppm范围以上</p> <p>11.3. 起搏电流：0mA~200mA范围以上</p> <p>12. 至少标配5导联心电（ECG）、呼吸（Resp）、体温（Temp）等监护功能；</p> <p>13. 监护患者类型：新生儿、儿童、成人3类</p> <p>14. 心电监护模式：具有监护模式，治疗模式，诊断模式3种；</p> <p>15. ECG扫描速度包括：6.25mm/s、12.5mm/s、25mm/s、50mm/s4种以上；</p> <p>16. ECG灵敏度：$\times 0.25$、$\times 0.5$、$\times 1$、$\times 2$、$\times 4$等5种以上；</p> <p>17. 心率测量：成人：15bpm~300bpm范围以上，小儿：15bpm~350bpm范围以上，新生儿：15bpm~350bpm范围以上；</p> <p>18. ★心律失常分析：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20种以上；</p> <p>19. 呼吸测量：0rpm~120rpm范围以上</p> <p>20. 体温测量，具备双通道测量</p> <p>21. 体温测量范围：0$^{\circ}\text{C}$~50$^{\circ}\text{C}$（32$^{\circ}\text{F}$~122$^{\circ}\text{F}$）范围以上</p> <p>22. 同屏显示≥ 3通道监护参数波形</p>
--	--	--	--

			<p>23. 具备高分辨率热敏点阵打印记录仪，记录纸宽$\geq 50\text{mm}$，可同时打印≥ 3道波形；</p> <p>24. ★具备黑夜触点功能，能在黑暗环境迅速开启并操作设备（需提供证明文件）；</p> <p>25. 可充电锂电池，工作时间最大能量除颤≥ 100次，200焦耳除颤≥ 180次，或起搏$\geq 2\text{h}$，或监护$\geq 3\text{h}$，低电量报警后，还可连续进行$\geq 20\text{min}$的生命体征监护，同时可进行最少6次最大能量除颤；</p> <p>26. ★存储要求：内置$\geq 16\text{GB}$，可存储≥ 240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p> <p>27. AED 模式抢救过程支持录音功能，存储时间$\geq 180\text{min}$</p> <p>28. 趋势资料：可存储≥ 168小时的趋势资料</p> <p>29. 可存储≥ 2000条自检记录，≥ 1200条事件记录，≥ 200条病人档案；</p> <p>30. 具备 USB 接口，可导出数据分析</p> <p>31. 可升级 WIFI、蓝牙和 4G 数据通讯功能</p> <p>32. 具有自动自检功能，在关机状态下，在设置的时间点进行自动自检；</p> <p>33.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具有电池电量检查按钮和电池电量指示灯（提供实物照片）。</p>
--	--	--	--

二、售后及安装、验收

1. 上述设备整机免费保修贰年。提供维修地点及专职维修工程师联系电话
2. 维修响应速度：2 小时内做出响应，电话不能解决的须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3. 保证设备年运行开机率 $\geq 95\%$
4. 提供免费 400 维修热线电话
5. 负责机房免费设计、线路布置，设备安装、调试，确保正常运转
6. 负责操作人员的免费培训

三、售后服务内容及要求：

1. 质量保证：按本项目的行业规则或双方签订合同时的约定执行。质保期内如果出

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当无条件更换，由于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2. 售后服务：在质保期内，在接到采购方服务请求后，2 小时响应，48 小时内上门解决问题；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外的收费按相关行业规则或由双方协商收取。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交货日期：45 日历天。

5. 验收：由最终用户组织验收。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投标文件应编制详细目录、连续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

重要提示：

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格式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 出具此证明书)

同志,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任
职务。

特此证明。

附: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 出具此证明书)

委托人授权(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 就项目编号为的项目及合同的执行, 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

投标人电子公章:

被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附: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3

供应商资格其他资料

格式 4

投标函

致：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 _____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全名、职务）代表 _____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报价为：_____元，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并同意本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1.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4) 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们完全理解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的义务。

(6) 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我们保证：

(1)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 不以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不与采购人和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

(4) 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5) 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5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最终投标报价（包：）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
备注	

投标人电子公章：

备注：

-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格式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标明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等）	数量	单价	小计
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日期：

格式7

技术参数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序号	品名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	偏离说明
1				
2				

(可根据需求自行更改)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8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9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投标人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 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3. 以上格式仅供参考

格式 11

其他资料、

格式 12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第五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1. 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内容；
- 2、不得以次充好、高投低配，确因在合同执行中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应提供相关依据；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物品的清单、参数、使用手册、人员培训情况等资料；
-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准。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_____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

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

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__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